

登錄民俗及認定保存者公告表

主管機關		臺南市政府
項目名稱		保西代天府王醮暨遶境
型態		儀式、祭典、節慶
所在地		臺南市歸仁區
摘要		
保西代天府又稱大人廟，主祀朱、池、李三府千歲，為古昔「保西里」之境主廟，下轄5里「八保庄」，為南關線三大廟之一，與關廟山西宮、歸仁仁壽宮自古即有交陪關係，其中一廟建醮，另兩大境主廟必連動支援，建構出南關線之信仰圈與生命共同體意義。大人廟之首科王醮始於1925年，為不定期舉辦，迄今六科，已有近百年歷史，王醮內容與另兩大境主廟相去不遠，從搭船廠、請艗、取水、王船開光、豎燈篙、王船出廠，至火醮、轅門官上任、請王、登棚進表、普度、遶境、送王、謝燈篙，內容完整而豐富，尤其交陪境陣頭之接禮、吃中午與紅包醮、盛大之普渡場等等，尤能反映南關線一地之生活實況與歷史發展脈絡，在地民眾參與度極高，深入常民之生活內裏，深具歷史意義、文化價值與在地特色。		
保存者之 基本資料	姓名（群體或團體名）	保西代天府
	所在地（行政區域）	臺南市歸仁區
登錄及認定理由		(一)登錄理由： 1.本地王醮由管理委員會主其事，每逢建醮，境內宮廟與民眾必總動員，組陣頭、備點心、擺香案，民間自主參與度極高。符合「民俗登錄認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」第2條第1款登錄基準「民間高度認同，並持續自主、自發參與」。 2.本地王醮為南關線三大王醮之一，建醮期間，整個南關線皆連動支援，遶境前夕交陪境陣頭之接禮，規模尤為盛大，強烈反映出該地王醮之區域性特色。符合「民俗登錄認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」第2條第2款登錄基準「顯著反映族群或地方社會生活及文化之特色」。 3.本地王醮之儀程從起始到最末，內容完整而豐富，諸多儀式表現亦深具傳統，例如祭典組織之特殊稱謂、請水獨立舉行、轅門官制度、陣頭入廟封刀低頭、狀元公送船等，皆維持傳

	統面貌。符合「民俗登錄認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」第2條第3款登錄基準「其表現形式及實踐仍保留一定之傳統方式」。 (二)認定理由： 1.保存者以保西代天府為主，地方民眾亦高度參與其中，主事人員對王醮各項儀式之運行、相關知識技術與文化表現形式等，均極為熟悉。符合「民俗登錄認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」第4條第1款「充分了解該登錄項目之知識、技術及文化表現形式」。 2.保存者深知南關線三大廟之信仰共同體意義，不僅對本民俗具傳承意願，亦對維持三大廟交陪情誼具使命感。符合「民俗登錄認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」第4條第2款「具協助推動該登錄項目保存維護工作之能力及意願」。 3.保存者多為在地人士，雖來自各行各業，但不分老少，共同籌組王醮各項事宜，傳承自身之傳統文化。符合「民俗登錄認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」第4條第3款「在文化脈絡下為適當者」之條件。
登錄及認定法令依據	1.文化資產保存法第91條第1項。 2.《民俗登錄認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》第2條及第4條。
登錄及認定基準	《民俗登錄認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》第2條第1項、第1、2、3款；第4條第1項、第1、2、3款。
公告日期及文號	中華民國108年04月08日府文資處字第1080390904B號。。

說明：

- 1.保存者之基本資料欄位，依保存者為個人或團體填寫，為保護個人資料隱私，所在地僅列出在縣（市）、鄉鎮市區。
- 2.請務必全部填寫。
- 3.本表建議附於公告文後，主管機關得依實際情形考量是否製作公告表。